

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函件

关于做好 2017 年创新型人才国际合作 培养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留金美[2016]7955 号

有关单位：

为做好 2017 年创新型人才国际合作培养项目的申报工作，现印发《2017 年创新型人才国际合作培养项目实施办法》，请按照要求认真组织新项目的申报工作，并对往年获批项目中执行未满三年的项目逐一进行年度总结并做出下一年度工作计划；对执行满三年的项目逐一进行项目总结并提出下一期执行工作计划。

请于 10 月 8 日前将新项目申报材料及年度总结、项目总结材料提交至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同时将电子版发送至 cxxm@csc.edu.cn。新获批项目及往年获批项目复核结果将于 11 月公布。

联系人：王国鹏、周文萍

联系电话：010-66093947/66093974

Email: cxxm@csc.edu.cn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 A3 楼 13 层

邮编：100044

- 附件：1. 2017 年创新型人才国际合作培养项目实施办法
2. 2017 年创新型人才国际合作培养项目申请书（新项目）
3. 创新型人才国际合作培养项目信息采集表（新项目）
4. 申请书（执行满三年项目申请继续执行）
5. 新项目申报及获批项目复核需提交材料清单

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三十日

